

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

对外投资补充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本公告为《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》（临 2020-049）的补充公告。

● 黄石华新绿色建材产业园项目所需的矿山资源，存在矿业权价款高、新矿权获取时间长的风险。

● 黄石华新绿色建材产业园项目的收益预测，具有一定前提和条件，受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，前提和条件是否成就，相关收益预测能否达成，存在不确定性。

● 公司本次仅以现金 12 亿元，与各方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。项目公司未来可能通过自行筹资、股东提供担保或股东增资的方式筹集资金，建设黄石华新绿色建材产业园项目。截至目前，筹资方式尚未明确，未来需根据实际情况履行相关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拟与黄石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、阳新县国有矿业投资有限公司，共同投资成立黄石华新绿色建材产业有限公司，并以该新设公司为投资主体，投资建设黄石华新绿色建材产业园项目（包括 200 万吨/年活性钙及深加工产品生产线、1 亿吨/年机制砂石生产线及 20 亿块/年墙材产品生产线）。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6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刊登的《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》（临 2020-049）。

现就本次投资事项，补充公告如下：

一、黄石华新绿色建材产业园项目矿权的基本情况

如公告所述，绿色建材产业园将建设 3 个产品生产线（包括 200 万吨/年活性钙及深加工产品生产线、1 亿吨/年机制砂石生产线、20 亿块/年墙材产品生产线）。其中 1 亿吨/年机制砂石项目已纳入《湖北省机制砂石产业高质量发展规划

(2020-2025)》，该规划于 10 月 7 日获得国家工信部的批复，且此项目于 11 月 19 日列为湖北省 2020 年省级重点项目。

绿色产业园项目所需原料的矿山，位于湖北省黄石市阳新县富池镇袁广地区，矿区面积 6 平方公里，资源量 20 亿吨。该矿区离长江岸线超过 4 公里左右，是长江岸线的第二重山，无生态红线的限制。该矿区将列入地方矿产资源总体规划（2021-2025），启动地质勘查，未来将按照程序出让。

为坚决贯彻落实中央“新发展理念”精神，做到资源的综合、完全利用，产业园项目将坚持“分级利用、优矿优用”、“清洁生产、循环利用”、“技术领先、数字智能”。高品质熔剂灰岩深加工成活性钙等附加值高产品、建筑灰岩生产骨料和机制砂，排弃土生产墙材，做到资源“吃干榨尽”、高效利用。

二、矿权获取时间的不确定性

黄石华新绿色建材产业园项目所需的矿山资源，存在矿业权价款高、新矿权获取时间长的风险。此外，绿色建材产业园项目的矿权，须按照国家规定程序进行出让。合资公司预计 2021 年 6 月底完成矿权获取手续。公司将严格按照信息披露法规的要求，对矿权事项的进展结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项目财务收益测算的不确定性

公司在原公告中对黄石华新绿色建材产业园项目的收益进行了估计，该收益是基于公司内部盈利预测情况，具有以下的前提和条件。受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，前提和条件是否成就，相关收益预测能否达成，存在不确定性。

假设前提与边界条件为：（1）骨料产品在第 4 年达产，墙材产品在第 3 年达产，活性钙产品在第 3 年达到 100 万吨/年后产能保持相对稳定。（2）骨料产品基础价格前 5 年在 60-52 元/吨（含税）之间缓慢下降，后续稳定价格；墙材产品基础价格 0.4 元/块（含税），维持不变；活性钙产品前 4 年由 400 元/吨上升至 500 元/吨，后续稳定在 500 元/吨（含税），成本均以 1%-5%左右上涨。（3）贷款金额 45 亿，利率 4.8%，借款期限：8 年；定期支付利息，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。

四、相关投资事项审议程序

公司本次仅以现金 12 亿元，与各方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，项目公司未来可能通过自行筹资、股东提供担保或股东增资的方式筹集资金，建设黄石华新绿色建材产业园项目。截至目前，筹资方式尚未明确，未来需根据实际情况履行相关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此外，《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第 114 条规定：投资资产在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母公司净资产 20%及以上的投资，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须报经股东大会批准。同时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7.7 条规定：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发生的本规则第九章（应当披露的交易）、第十章（关联交易）和第十一

章（其他重大事项）所述重大事项，视同上市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，适用前述各章的规定。按出资比例，本公司在黄石华新绿色建材产业园项目总投资约 100 亿元中的投资资产约 60 亿元，达到了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母公司净资产 122.8 亿元的 49%，因此该投资事项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2 月 17 日